

粤财建〔2024〕80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

有关地级以上市财政局，有关财政省直管县（市）财政局：

为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根据《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 号），经商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现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具体额度和科目详见附件 1），资金列 11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地财政部门应将上级财政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预计数

全额编入本级预算，做好 2025 年预计数分解下达相关工作，资金支出科目列入 2025 年“221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待 2025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二、本次下达资金专项用于我省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监督范围，各市县财政部门要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及时接收登录预算指标，并保持“追踪”标识不变，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转移支付监控模块，加强日常监管，提高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三、请各地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附件 2）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

四、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民政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建村〔2021〕35 号）和《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3〕64 号）要求，在下达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时，不再同步下达农村危房改造年度计划任务，请各市县要围绕确保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的政策目标，加强动态监测，发现一户、改造一户，并在全国农村危房改造信息系统录入改造信息，及时拨付补助资金，提高预算资金执行进度。

- 附件：1.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预算表
2.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绩效目标表

广东省财政厅

2024 年 11 月 28 日

附件1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表

单位：元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32230000.00	
一、各市合计							5308000.00	
韶关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0200000						328000.00	
韶关市本级	4402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韶关市）	440200000 韶关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28000.00	
汕头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0500000						112000.00	
汕头市本级	4405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汕头市）	440500000 汕头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2000.00	
湛江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0800000						676000.00	
湛江市本级	4408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湛江市）	440800000 湛江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76000.00	
茂名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0900000						945000.00	
茂名市本级	4409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茂名市）	440900000 茂名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45000.00	
肇庆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200000						675000.00	
肇庆市本级	4412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肇庆市）	441200000 肇庆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75000.00	
惠州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300000						277000.00	
惠州市本级	4413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惠州市）	441300000 惠州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77000.00	
梅州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400000						371000.00	
梅州市本级	4414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梅州市）	441400000 梅州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71000.00	
汕尾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500000						19000.00	
汕尾市本级	4415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汕尾市）	441500000 汕尾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9000.00	
阳江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700000						1034000.00	
阳江市本级	4417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阳江市）	441700000 阳江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34000.00	
清远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1800000						4945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清远市本级	4418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清远市）	441800000 清远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94500.00	
中山市小计	442000000						112000.00	
中山市本级	4420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中山市）	442000000 中山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2000.00	
揭阳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5200000						42500.00	
揭阳市本级	4452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揭阳市）	445200000 揭阳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2500.00	
云浮市（不含省直管县）小计	445300000						222000.00	
云浮市本级	445300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云浮市）	445300000 云浮市本级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22000.00	
二、各直管县合计							26922000.00	
始兴县	440222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始兴县）	440222000 始兴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68500.00	
仁化县	440224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仁化县）	440224000 仁化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86000.00	
翁源县	440229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翁源县）	440229000 翁源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79000.00	
乳源瑶族自治县	440232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乳源县）	440232000 乳源瑶族自治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14000.00	
新丰县	440233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新丰县）	440233000 新丰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42500.00	
乐昌市	4402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乐昌市）	440281000 乐昌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37500.00	
南雄市	440282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南雄市）	440282000 南雄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43000.00	
南澳县	440523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南澳县）	440523000 南澳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500.00	
遂溪县	440823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遂溪县）	440823000 遂溪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9500.00	
徐闻县	440825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徐闻县）	440825000 徐闻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542500.00	
廉江市	4408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廉江市）	440881000 廉江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94500.00	
雷州市	440882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雷州市）	440882000 雷州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94500.00	
吴川市	440883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吴川市）	440883000 吴川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775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高州市	4409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高州市）	440981000 高州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94500.00	
化州市	440982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化州市）	440982000 化州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2000.00	
信宜市	440983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信宜市）	440983000 信宜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5000.00	
广宁县	441223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广宁县）	441223000 广宁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42500.00	
怀集县	441224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怀集县）	441224000 怀集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48500.00	
封开县	441225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封开县）	441225000 封开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52500.00	
德庆县	441226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德庆县）	441226000 德庆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989500.00	
四会市	441284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四会市）	441284000 四会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28500.00	
博罗县	441322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博罗县）	441322000 博罗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77000.00	
惠东县	441323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惠东县）	441323000 惠东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80000.00	
龙门县	441324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龙门县）	441324000 龙门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9500.00	
大埔县	441422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大埔县）	441422000 大埔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54000.00	
丰顺县	441423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丰顺县）	441423000 丰顺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12000.00	
五华县	441424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五华县）	441424000 五华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09000.00	
平远县	441426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平远县）	441426000 平远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2000.00	
蕉岭县	441427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蕉岭县）	441427000 蕉岭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00000.00	
兴宁市	4414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兴宁市）	441481000 兴宁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85000.00	
海丰县	441521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海丰县）	441521000 海丰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21000.00	
陆丰市	4415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陆丰市）	441581000 陆丰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07000.00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分配单位	三保目录	是否直拨“三保”专户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紫金县	441621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紫金县）	441621000 紫金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24000.00	
龙川县	441622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龙川县）	441622000 龙川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47000.00	
连平县	441623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连平县）	441623000 连平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80000.00	
和平县	441624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和平县）	441624000 和平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42000.00	
东源县	441625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东源县）	441625000 东源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5000.00	
阳西县	441721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阳西县）	441721000 阳西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65000.00	
阳春市	4417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阳春市）	441781000 阳春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550000.00	
佛冈县	441821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佛冈县）	441821000 佛冈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66500.00	
阳山县	441823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阳山县）	441823000 阳山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28500.00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	441825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连山县）	441825000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4000.00	
连南瑶族自治县	441826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连南县）	441826000 连南瑶族自治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92500.00	
英德市	4418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英德市）	441881000 英德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60000.00	
连州市	441882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连州市）	441882000 连州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87500.00	
饶平县	445122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饶平县）	445122000 饶平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3000.00	
惠来县	445224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惠来县）	445224000 惠来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64000.00	
普宁市	4452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普宁市）	445281000 普宁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10000.00	
新兴县	445321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新兴县）	445321000 新兴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61500.00	
郁南县	445322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郁南县）	445322000 郁南县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13000.00	
罗定市	445381000	2025年中央财政提前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罗定市）	445381000 罗定市	无	否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945500.00	

附件2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1.2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11.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汕头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6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6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6户,且应改尽改	约16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南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0.4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0.4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南澳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户,且应改尽改	约1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2.8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32.8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韶关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8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8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28户,且应改尽改	约28户,且应改尽改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乐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3.7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33.7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乐昌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25户,且应改尽改	约25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始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6.8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36.8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始兴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7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7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27户,且应改尽改	约27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翁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7.9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27.9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翁源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8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8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8户, 且应改尽改	约18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乳源瑶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01.4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101.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乳源瑶族自治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52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52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52户, 且应改尽改	约52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54.25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54.2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新丰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3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3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35户, 且应改尽改	约35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南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04.3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104.3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南雄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57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57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57户,且应改尽改	约57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仁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48.6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48.6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仁化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32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32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32户, 且应改尽改	约32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东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5.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15.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东源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0户，且应改尽改	约10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和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4.2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34.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和平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8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8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8户, 且应改尽改	约18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龙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4.7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24.7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龙川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3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3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3户, 且应改尽改	约13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紫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2.4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12.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紫金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8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8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8户, 且应改尽改	约8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连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8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38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连平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20户, 且应改尽改	约20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7.1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37.1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梅州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33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33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33户,且应改尽改	约33户,且应改尽改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9.2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9.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平远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8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8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8户，且应改尽改	约8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蕉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0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20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蕉岭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20户,且应改尽改	约20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兴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8.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28.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兴宁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5户,且应改尽改	约15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大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5.4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25.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大埔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6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6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6户, 且应改尽改	约16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丰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1.2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11.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丰顺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8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8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8户, 且应改尽改	约8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五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0.9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20.9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五华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1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1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1户, 且应改尽改	约11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7.7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27.7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惠州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2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2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22户,且应改尽改	约22户,且应改尽改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惠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48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48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惠东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4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4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40户, 且应改尽改	约40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龙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5.9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15.9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龙门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1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1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1户，且应改尽改	约11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7.7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37.7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博罗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6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6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26户, 且应改尽改	约26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汕尾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9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1.9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汕尾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2户,且应改尽改	约2户,且应改尽改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海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52.1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52.1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海丰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6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42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42户,且应改尽改	约42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陆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50.7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50.7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陆丰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34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34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34户,且应改尽改	约34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1.2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11.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中山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2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2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2户,且应改尽改	约12户,且应改尽改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阳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03.4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103.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阳江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72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72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72户,且应改尽改	约72户,且应改尽改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阳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46.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46.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阳西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3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3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30户,且应改尽改	约30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阳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55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15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阳春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0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0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00户, 且应改尽改	约100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67.6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67.6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湛江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56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56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56户,且应改尽改	约56户,且应改尽改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遂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3.95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13.9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遂溪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9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9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9户, 且应改尽改	约9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吴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7.7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37.7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吴川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25户,且应改尽改	约25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59.4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59.4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雷州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39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39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39户,且应改尽改	约39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廉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9.4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29.4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廉江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9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9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9户,且应改尽改	约19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徐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54.25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354.2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徐闻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3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3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235户, 且应改尽改	约235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茂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94.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94.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茂名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7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7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70户,且应改尽改	约70户,且应改尽改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信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5.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15.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信宜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0户,且应改尽改	约10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化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6.2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6.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化州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4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4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4户, 且应改尽改	约4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高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9.4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29.4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高州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9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9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9户，且应改尽改	约19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肇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67.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67.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肇庆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53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53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53户,且应改尽改	约53户,且应改尽改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四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82.8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82.8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四会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13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13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13户,且应改尽改	约113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广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54.25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54.2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广宁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3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3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35户, 且应改尽改	约35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德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98.95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198.9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德庆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29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29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29户, 且应改尽改	约129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封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85.2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85.2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封开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5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5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55户,且应改尽改	约55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怀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34.85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134.8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怀集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87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87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87户, 且应改尽改	约87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清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49.4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49.4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清远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47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47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47户,且应改尽改	约47户,且应改尽改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连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8.7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38.7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连州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25户,且应改尽改	约25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佛冈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66.6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66.6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佛冈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43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43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43户,且应改尽改	约43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阳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72.8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72.8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阳山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47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47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47户，且应改尽改	约47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3.4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23.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2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2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2户, 且应改尽改	约12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连南瑶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9.2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29.2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连南瑶族自治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5户,且应改尽改	约15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英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56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56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英德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4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4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40户，且应改尽改	约40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饶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10.3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10.3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饶平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7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7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7户,且应改尽改	约7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4.2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4.2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揭阳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5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5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5户,且应改尽改	约5户,且应改尽改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普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1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21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普宁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0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0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20户, 且应改尽改	约20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惠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46.4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46.4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惠来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48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48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48户，且应改尽改	约48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22.2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22.2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云浮市(不含省直管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16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16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16户,且应改尽改	约16户,且应改尽改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郁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31.3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31.3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郁南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26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26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26户,且应改尽改	约26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罗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94.55万元			
	其中:2025年金额	94.5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罗定市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61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61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61户,且应改尽改	约61户,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维修加固≥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
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省级业务主管部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申报单位	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申报属性	延续安排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实施周期	(2025)年-(2026)年				
资金下达 (万元)	总金额		46.15万元		
	其中: 2025年金额		46.15万元		
支出内容	用于完成新兴县符合条件对象的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约33户。				
政策依据	《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133号)				
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当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 保障其基本住房安全。			初步预计完成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33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当年度)	三级指标目标值 (实施周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约33户, 且应改尽改	约33户, 且应改尽改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对象准确率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有基本设计或采用标准图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开工率	100%	100%
			危房改造竣工率	≥90%	≥90%
		成本指标	制定和实施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达到当地抗震设防标准
			完善农房功能	因地制宜	因地制宜
			农村房屋新型建造技术推广应用	根据实际推广	根据实际推广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改造后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拆除重建 ≥ 30年 维修加固 ≥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0%	≥90%
项目负责人	李玉泉		联系电话	020-83133627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社保司），住房城乡建设部（村镇司），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档案馆，财政部广东监管局。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4 年 11 月 29 日印发
